

# 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04 學年度

## 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劃

#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92 年 2 月 6 日公佈之『家庭教育法』第 12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93 年 2 月 13 日公佈之『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』第 5 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展四小時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

#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活動的設計與實施，加強親職教育，使學校與家庭教育相輔相成。
- 二、加強學校與家庭之聯繫，提供家長教養子女知能，促進親子良好互動，增進親子關係。
- 三、增進學生自我瞭解與自我肯定，從認識生命、體驗生命中激發愛與關懷之心，凝聚家庭向心力。

### 參、實施時間：103 學年度

### 肆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學生及家長

### 伍、實施原則

#### (一) 自主原則

家庭教育議題融入相關領域，以學生經驗為出發點，因應學生身心發展、家庭狀況、學校人力、物力之不同而規劃不同主題與教材。

#### (二) 循序漸進

課程及活動短期目標在增強學生對家庭教育的認識，長期目標在培養學生對家人的關心、了解及溝通互動的能力，亦即具備建立健康家庭的能力。

#### (三) 善用資源

善用學生家長委員會、家長志工團、駐校社工師、青少年輔導團或會教育機構等社會資源，有效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。

#### (四) 親師合作

學校應會同家長會推展親職教育，並利用如家長日等各種方式鼓勵家長踴躍參加，以同步推展家庭終身學習的概念，確實提昇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成效。

### 伍、本校家庭教育之實施，分成兩大部分：

- (一) 將家庭教育的議題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
- (二) 辦理相關活動，提升家庭教育的效能

一、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(如附件)

二、辦理相關活動

活動名稱	活動內容	實施對象
專題講座	邀請家庭教育領域學者專家蒞校演講或由校內教師擔任。	全校師生
教孝月系列活動	辦理母親節慶祝大會	全校師生
	母親節卡片、紙花藝、電腦繪圖比賽	全校同學
	捕捉媽媽的愛攝影比賽	全校同學
親職教育講座	1. 輔導處定期辦理親職教育講座，提供父母教養子女之觀念與策略。 2. 依學生特質，安排適當的主題。每學期安排之主題具有層次性，以吸引家長參加。	全校教師及家長

柒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